

温州龙湾法院： 聚焦“大拆大整” 护航“大建大美”

通讯员 龙轩

日前,温州市龙湾区一起涉城中村改造拆迁疑难纠纷终于划上了句号。此案是由温州市龙湾区法院院长李敏包办成功化解的。

近年来,龙湾区法院把保障重大项目重点工程推进作为法院服务党政中心工作的切入点,用心倾听民声,聚焦“大拆大整”专项行动,有力护航区域“大建大美”行动。

精准把脉,抓好行政争议源头预防

龙湾区城市建设日新月异,龙湾区法院成立了由院长任组长的服务保障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出台了《关于依法服务和保障重大建设项目及城中村改造的工作方案》,积极主动参与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部署的前期论证,从法律依据、法律程序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供政府决策参考,确保相关工作顺利推进。

不久前,龙湾区法院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发现,部分行政机关在拆迁过程中未对房屋内合法财产予以登记,造成拆迁过程中财产损失引发纠纷,于是及时向相关行政机关提出了“在拆除建筑物前,对建筑物内合法财产进行登记公证”的建议。这一建议随即被采纳。

同时,龙湾区法院不断加强对“城中村

改造征收补偿行政行为”的指导力度,针对审判过程中发现的重点项目征收决定、补偿方案内容与法律冲突的情况,及时向行政机关发送司法建议,促进征迁工作依法规范开展;与龙湾区政府法制办建立“行政复议案件提前介入机制”,为政府法制部门办理行政复议提供法律意见,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复议阶段。

有效靶向,强化行政纠纷实质化解

为健全多元化解纠纷机制,龙湾区法院始终保持与龙湾区委政府的良性互动,及时向区委政法委报送“大拆大整”涉诉情况,定期与区政府召开联席会议,研判“大拆大整”涉案纠纷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依托行政争议协调委员会的有利平台,加强沟通协作,综

合运用经济、行政等方面的有力措施,推动纠纷及时妥善化解。如温州嘉禾木业有限公司腾空、搬迁案中,考虑到此案涉及浙南科技城建设项目推进,影响重大、社会关注度高,龙湾区法院快速下达行政裁定书,并交由政府部门执行完毕,前后历时仅1个月。

2018年,龙湾区法院共受理涉“大拆大整”行政诉讼案件192件,办结154件;2019年以来已受理此类案件165件,办结149件。

保驾护航,推进涉执案件有序开展

为妥善处理城中村改造推进过程中涉执行房产处置,针对城中村改造过程中拆迁房屋已被法院查封的情况,龙湾区法院推动区委区政府出台会议纪要,明确拆迁

户配合城中村改造工作且该处民房为其唯一住宅用房的,给予货币补偿市场化安置,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在将货币补偿款直接打入法院专用账户后,法院解除该民房查封并由房屋征收实施单位组织拆除旧房;若拆迁户不配合城中村改造工作的,则按照司法拍卖有关程序执行。

同时,龙湾区法院还多次召开联席会议协调解决浙南科技城建设过程中的涉案房产处置问题,如对提前腾空被执行人获得的小额奖励不再纳入执行范围,引导鼓励被执行人主动配合拆迁;对已进入拍卖程序的拆迁房产,创新引入农投公司参与房产拍卖,最终使浙南科技城涉案13处房产顺利高效腾空拆迁,获党委政府高度肯定。

截至目前,龙湾区法院共依法促使103处涉执行城中村改造房产顺利拆迁。



公正司法助力美丽温州建设

近日,温州市鹿城区法院联合市、区两级环保局开展“公正司法助力美丽温州建设”公众开放日活动。环保执法人员、志愿者等走进鹿城区法院,了解法院如何通过公正司法来守护青山绿水。图为法院工作人员向参加活动人员发放相关宣传手册。

通讯员 洪叶 摄

微播报

温州法院： 全面推广移动微法院

6月3日晚,温州市中级法院组织召开全市法院移动微法院视频培训会,次日上午又召开全市法院移动微法院应用推广现场会。副院长谢作幸表示,要通过扩大引入率、加强引入应用率、全面提升三个阶段的努力,将移动微法院推广应用工作提升至全省法院前列,并要求各法院在6月15日前完成微法院服务专区或专墙建设,从“逼着用”到“乐于用”,让应用形成常态、不应用成为例外。

温州中院： 获评全国法院调研工作 先进集体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发出通报,对在调研工作中作出积极贡献的50个先进集体与150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温州市中级法院研究室荣获“全国法院调研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鹿城法院： 联手公安织密拒执打击网

日前,鹿城区法院会同温州市公安局轨道和交通治安分局,在该分局管辖的轻轨及长途客运站范围内建立协作机制,织密火车、高铁、汽车、轻轨全方位拒执打击网,通过信息共享、实时对接、统一交接,强化合力确保行动准确、协作高效。

瓯海法院： 三个“立足”提升县域治理

瓯海区法院结合县域实际,整合人民法庭与镇街法律资源,立足侨乡地域特色、立足纠纷多发领域、立足村居法律需求,将司法服务向社会前端推进,有效提高县域

治理的法治化水平。2015年以来,侨乡、侨村服务点及海外联络点开展远程立案、授权认证、送达文书、开庭调解、协作执行等事项420次,涉侨案件平均审理天数从285.6天降至50天。

龙湾法院： 发布民间借贷审理情况 白皮书

针对审理过程中出现的民间借贷放贷职业化、虚假诉讼案件频发等情况,6月12日下午,龙湾区法院发布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审理情况白皮书,分析2011-2018年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呈现的特点和问题,借此引导民间借贷有序运行,培育诚信市场交易规则和诚信诉讼氛围。

洞头法院： 联合公检司推动 刑辩全覆盖工作

为保障刑案被告人获得辩护权利,洞头区法院联合区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出台《建立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机制的暂行规定》。此规定自5月30日起试行,通过扩大辩护范围、建立健全法律援助律师库、明确律师职业操守等举措,使得该院刑案律师辩护率达100%。

乐清法院： 送法入企防范经营风险

乐清市法院以“法治文化进行业”“送法入企”活动为载体,将办案过程中发现的企业管理漏洞、潜在法律风险,以典型案例、法律风险防范提示的形式及时反馈给行业,提供风险预警和防范建议。今年以来,该院已开展“法治文化进行业”5期,发现典型案例11个,编发《企业经营法律风

险提示60项》760余份,受到企业欢迎。

瑞安法院： 开展“护航一号” 涉企维权专项执行行动

6月20日,瑞安市法院开展“护航一号”涉企维权专项执行行动。本次行动主要针对一批申请执行人是民营企业的执行案件,通过查人寻物、现场查封、罚款拘留等方式帮助民营企业早日实现债权,恢复生产经营。据悉,当日该院共查封2处房产、1套生产设备,司法拘留3人,促使4起案件执毕、2起案件和解,执获金额172.5万元。

永嘉法院： 打击拒执犯罪不手软

6月20日,永嘉县法院召开打击拒执行为新闻发布会,律师代表、申请执行人代表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受邀参加。该院通报了2016年以来打击拒执行为工作的开展情况以及拒执犯罪案件审理情况,并通报5起拒执罪典型案例。2016年以来,该院共审结拒执犯罪案件25件27人,包括全省首例拒执罪自诉案件。

苍南法院： 加强“诉源治理”

今年以来,苍南县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大力推进“诉源治理”。截至今年5月,共收案10618件,同比下降8.47%;其中执行收案4521件,同比下降17.32%。该院强化诉调对接,源头“止”纷,诉前引导委托调解665件;加强调解力量,多元“解”纷,成功化解案件447件;延伸法庭职能,下沉“疏”纷,仅金乡法庭1-5月收案就同比下降29.32%;借力智能平台,便捷“治”纷,去年以来,共通过智能化平台调解3130件纠纷,调解成功率92.2%。

平阳法院： 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

为加快清廉法院建设,平阳县法院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该院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等,排查廉政风险,做到“红脸出汗”;运用“思想大讲坛”“院长论坛”等平台进行学习,开展廉政测验,提高干警政治素养;组织全体干警观看警示专题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举办廉政诗歌朗诵比赛,提高干警廉政意识。

泰顺法院： 开展招投标领域违法行为 专项治理

为打击招投标领域重大违法行为,推进工程建设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泰顺县法院与当地政法委、发改局等12部门联合,开展招投标领域违法行为专项治理,建立和坚持行政部门监督、公检法部门联动的违法查办机制,逐步完善统一、规范的招投标制度,营造更优的社会环境和营商环境。

文成法院： 珊溪法庭 “家事案件十年无上诉”

近日,文成县法院珊溪法庭借助心理咨询师,再次成功调解一起离婚诉讼纠纷。近年来,该法庭逐步建立家事纠纷多元化化解格局,引入庭外力量,分流化解纠纷压力,积极运用庭前走访、庭后回访、心理咨询等手段,将柔性司法贯穿审判全过程。2009年至2018年,家事案件以调解结案或调解后撤诉的比例高达66.96%,以调解结案的案件,没有一件进入强制执行程序;以判决结案的案件,当事人均服判息诉。

(温萱 整理)